

##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莱士中国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上海莱士”）近日接到控股股东 RAAS China Limited（莱士中国有限公司，“莱士中国”）函告，获悉莱士中国持有本公司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 一、部分股份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莱士中国	公司控股股东	23,753,000	2018年12月14日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城支行	1.57%	为第三方融资提供担保

#### 二、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质权人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股数（股）	解除质押日期	解除质押数（股）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莱士中国	中江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16日	23,753,000	2018年12月14日	23,753,000	1.57%

三、上述关于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手续已分别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四、截至2018年12月14日，莱士中国共持有上海莱士股份1,509,120,000股，占上海莱士目前总股本（4,974,622,099股）的30.34%，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莱士中国共质押所持有的上海莱士股份1,500,106,800股，占上海莱士目前总股本的30.16%；莱士中国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莱士凯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共持有上海莱士股份1,737,239,166股，合计质押所持有的上海莱士股份1,728,216,800股，占

上海莱士目前总股本的34.74%。

特此公告。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八日